

证券代码：836028

证券简称：固特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王瑞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，结合公司监事会工作实际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对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详细的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，公司董事会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，对公司财务进行了审计，并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，报告对公司 2024 年的经营情况做了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方案（2024 年度财务报告）进行了审核，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了审核，认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编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，充分考虑了 2025 年实际产能及业务需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7,602,610.56 元。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6,513,200 股，拟以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0 元（含税）。

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5,476,980.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（以下简称：该事务所）为本公司的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该事务所认真尽责，严格

依照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,熟悉公司的业务,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,鉴于双方合作良好,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监事签名并加盖公章的《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